

下

默

周孔少卿

子思

上曉草堂白居易

卷之三

余永未叔

問

徐公方朔

子思

卷之二

王杏

先君校注

荀子

卷之二

李衡

先君校注

荀子

卷之二

山

先君校注

荀子

卷之二

李衡

申嚴禁茶苑旱	議教導網疏	巡按詳繼文	吏治民瘼疏	參處安首疏	巡按江東之	進討銅平兒	各兵行糧疏	追恭熙光	保甲論	巡撫謝東直	議處姦苗事宜	毛田議	謝東山	貴州軍伍考	巴川萬載金	請設畢節道	甲水方舉疏	巡撫何起鳴	有苗來祭疏	留防學官采	毛舒虎	巡撫馬呈鳳	追撫李宗采	毛廷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計又太牢仰給于二者。在元文祐時有弗繼之憂。川烏蒙諸郡皆緣邊邑每與川湖同灾旱而軍民歲
率草西播東。則先是翁若田心南石阡銅仁數郡界在
尋伏北藩則先是翁若田心南石阡銅仁數郡界在
其後否。伺稍外之。則守在水旱苦節。幹蠻蠻土
山瘠峭深地瘠恭利克性得許殆有苦焉故曰用忍
貴州古西南夷雜處恩國地里靈夷立同漢境而
產萃類志下
農業風請夷狀是
貴州通志卷二十一
山奇奇手稿

易守城謀
知府慈然
折增兵餉事是
合事是益
議處五開流
更調武威流
湖南無康省
逃撫林希相
謀處苗聚流
移駐鎮遠守備
宣威營共議
副使洪弟光
若者牙書復疏
割平者牙叛苗
年事

水西普安縣成既至詔自富甲於夷地連出取定不足煩國家力也

首祖忠起一朝故亡之我之不亡者謂之幸矣蓋乃其兵端焉然表弟自相勦伐實在是時某此皆似以未其譯制取良策者不過曰燕曰則自有苗患以未其譯制取良策者不過曰燕曰則

議處翁苗疏各少卿周弘祖

定不足煩國家力也

燕所需索無不應付如奉縣于糧簡入寺即生虧割

賊勢得僕布政使石簡親詣朝仁相燕給以魚鹽爲

公花紅牛酒渠魁允許保給以至大帝約苗漢充貢

未及一年芳金縣矣動言得人皆賴相此則燕之

未可之明驗也二十七年撤矣之後調土漢余五千

官司土兵一千守毛口訖里司土兵一千守小橋余各長

守地卒甫及數月道路险邇糧運不給土兵擅自撤

故龍必昇亦為賊所衝消小橋毛口相繼陷沒未兵

多則吉于冬難兵少又不足以分而桂北賊路則賊所

必攻聚于吉冬難兵少又不足以分而桂北賊路則賊所

多則吉于冬難兵少又不足以分而桂北賊路則賊所

也張總制亦嘗言我軍本末以江右所收

定我軍之入之我軍之出之我軍之出之我軍之

逃我當其勞
憲彼之來我有餘
我之誠反不足
陰阻賊勢悍劫全之得即有些事人如諸王之
督方彊者乎此又用兵之未可也如士卒皆有
西徭僅不同原有所起于土司其役在高麗宣仁
病鉛種先年之相起于土司其役在高麗宣仁司
燕之由俱各詣其土司不得入主免於刑故如宣仁
平之苗亦請其土司至東野牛酒酒食之福
華情願起立衙門領其事至東野牛酒酒食之福
辰州獄此時苗向未殺也松相謂曰吾入寺可免
當救之鳴銀入獄冒犯吏禁以大公相排之壬戌後
長官司爲屬相難由於長官司未歸不能銓來各苗亦
從明有司不允此差所送二司苗不盡叛也且如
錢糧一事叛由不然以通入責人戶遂下責土
官平頭長官至朝中以送而一司送民改在淮海平
溪思州馬口黃苗流徙淮海中淮苗數千浦賈鑿海之
苗本士者若逃其本苗中淮苗甚者爲苗苗各

矣

官軍卒多毒生民數年無如之何每行三校住上官交
通事盡之矣有好足為之耳目故止刑必有罰復有上
官為人所害故改則必有所歸今此見可也

議處士同軍伍異界

巡撫湯沐

一項制土官今土舍松相傳接枝系不明事奉朝廷
宜如軍威貼黃勅職終令土官各上其世系舊牒及
有無嗣子狀於布政司二歲當回入報則照上其舊牒

部起送之至白及每歲奉松者而指立辨可以消爭
入學習習禮不由儒學者不得走送承襲其族第子弟
入學入學者甚講其事與其民武生一體則可以大
察其俗○一清若軍伍請以五年為率通許天下衛
所軍士舊在朝勾以科道在邊者指揮以下各以多
寡議調詞都司亦同其清軍劄文不但清坐勾軍丁亦
當兼理缺之軍伍宜令所在有司各開叢解發收在
各名籍於都布二司一司主送清軍及逃役御史彼

此亦証據於可書革兵部稿議制曰可

禁苑處

一見之正軍戶內尋上事指其時而有之于一
查理老疾官車諸衛所而多年壯而在於其間
逐條而考故若依止其舊役人其任代之者于
議處地方無各巡撫各同

一五考各各種以杜奇弊四川水旱各類收永寧
司秋糧水旱荷也種及重慶敘用等府州鎮各長寧奉
採折糧大布保於本倉收納其糧放永寧府各庫并
宜推司首領官吏每年月糧並放水旱普吉常三司
并

并官軍冬十二月各部將軍士官正副將軍各
候添糧戶任其道同輕折及至放糧往合次官程故
冒假借為苟又凡稱領百計才雜而常有誤解
捏勢竟赴四川給丈文吉晚去得保全已故前巡
撫都御史劉士元奉行川省各款核形核之。每折庫
糧未徵銀解貢在布政司上外准該司正庫仍於
該倉上的銀解并便移今後永寧令每年照舊用庫其
要典請書。清廉格勤貪小盜中然即取數名用庫其
是詳文謹此為言。各官庫本末開列於後

該局可明令罰金二十兩，或減半，並令回頭改過。苟門查明字樣不許，擅自刻用，則該局將軍所軍人等因三次回頭，不得次第矣。一處如臨，又何以復見。軍士者，僅可資身而已，不可與人同列。

軍事向誰改教？新訂軍正犯身故，子孫不得代領，又至一統發揚，是未嘗無益。但從前人之行為，亦有未然者，此固非一朝一夕可成也。若即將革職，則勢在目前，惟此一策，庶幾可得。

或到御史奏，或聞于學部，或聞于戶部，或用之軍機處。又多由補入之役，准其一年。惟三司一次奏摺，改回原籍之日，即准予之。

本部少卿向新訂軍正犯，以及前之各員，均照舊章辦理。惟新訂軍正犯，即准予之。

超然王古

軍民利病疏各

一名逃亡以復本業貴州遵義府各該縣依山

為龍沿澗為田兼收草木雨露之滋潤而膏腴多良

世守所造刀耕火耨以給供之日有定業可耕無侵

縱容積年頭自祀事總小牌人等下集謀害詞甚

錢米線樑其鷄大牛隻遇裏音則承托手滑姻則流

灌司目把人等亦索人夫放工又交給吏目為取薪

助則往來則派長夫每耕種放養之時毋論上官即

坐而正土民憚其虎狼舉累惟其苟欲即與之耳入

玩法地方瘠僻今後備行各司道定委公正司員各

差無歷年無徵下以奉民恒產上以財官常課其公

到該衆來從實稽查招集安撫復革用舊廢禁不官不

糧馬之逋入者得免而上官該管此方亦可世守弗復

許擅差目祀人守下鄉移模庶百姓之仳離者可復

失。一清丁田以杜隱占各府州縣司邊解每年

鑿戶口全無的實姓名十年大造黃冊指東易西

實數報之於官而官府亦誰有實心清理者或流弊

以此合將該府州縣地方株門復訖逐一清查知有
一司共幾集裏每集每里見在人戶幾何丁口幾
何淫沒幾何貢費收銀幾何每年土納稅糧幾何向
報到官每行查數今從官橫造丈冊收財候大造之
年屢行改正報部仍出給奉印由帖與民收裁以備
沿三年等事例在治庶土官知以戶為重而加意
禁役百姓知以用耕為極而隨分管理矣。一均差
徭以免遭役官所起件凡稀難身限裏河滿而官居
役受人照以行所松官面有全款。官令本重復本當
之差役則同百姓人情若甚尤甚年後宜取舊役

議各府州縣每年額定雜役任上司者幾何府州
者幾何衙所者幾何副銀幾何出力幾何量其人丁正
田訟多寡其參酌定數六爲成規或一年或三年責委
廉正官覈查照開籍從公審編此外不許假以別項
皆願無以詛化成矣。一禁科差以蘇困者當前
等二十條所革五名爲二戶契革本與清穿補役何月
種以供使仰假清本以安生息真因至極各該指揮

千百户等官間知於惟曲肆每差以造同則有私利
錢閭種則有使用錢閭標則有什物錢下先則有分
例錢供應則有心紅柴炭發貢則有按月錢會計
以派標每毛設有屯更以催辦每滿設有標是
管巧立名色衆置直油稍送致軍士日不聊生遂下接
除革一應文移並用等項專責六房司員人本行各
該歲用俱行查出前田內文給倘有不得已差委員
哩良可深恨宜將衙所軍吏標吏更總參拿年盡數
將餘丁量撥如有假名科差一力一丈者從重究治

官起京畿不奉之社集舊制頃開入吳紀鑄之例大偏
國盤乞申嘉靖九年事例某之○一土官參職於朝
而無俸祿定制以與科新無常取受其金宜令撫按
因添設兵備選為衛所官置議以壯里甲供應之
苦衛所軍士戴在標中非以應付迎送乃令朋賈馬
匹走遙于事體并宜謂乞革○一也車出糧標軍
養馬制也顧其公軍餘軍若革馬以致偏裨游食宜革
前無恤以教其子○一也官多僉如無巴詔請人無技

詔悉如議

議處土夷界

巡按郎先

官分別賈否報本部仍按年稽其行事

做中土保甲之法互相見察如遇盜賊發覺其情

獲解官如有空從充治○一本省舉站疾由督飭應
雲南之舉今後各道應付牌示俱於巡按郎先稽查
起解銀在不許妄帶私貨○一將一省專嚴出入之
數通校有無益結至嚴督催徵使賑頤不虧羣餉充裕
○一秉性至詳而可以信于人主貪而可以康威

此申明賞罰非之俗思成能遠莫會之貴使法度
紀朝翕然振舉則振予野心可不煩兵而服○一本
省鄉賦責用錢糧原無足額每科動支起解司等
銀用至七千餘兩今年前項賦歸依奉旨起解之數
乞將當科之年免解司以爲定例所司議覆核之

期處地方議 提學謝東山

地方選有表情前差委勘處者准武英殿大學士等
長於斯土俗英清周知照某是以士官指使大臣等
同欺蔽故有所至矣又曰苟提不士或遷是不丁乃給

上司曰生苟曰生不欲者生也

謂之公之說文之說

及改委一人復遣故日官復一日官遣事變則又復
併於後來者之不知而爲前件改有所差委甚姑終
一人責以限期則前件易完而積弊可革矣
一各衛正軍雖有逃絕而餘丁尚多屯田雖多僻遠
而佃戶頗泉動謂軍伍缺之屯田荒蕪者爲也大抵
除一多於舊時而藉口於逃逸屯田廣於舊額而藉
口於荒無於是丁口爲員開之資田糧倉爲私庄之蓄
此各省影射之弊守巡該道尤宜留心清理者也
申嚴繫禁示疏署
查得宣武司水銀欺封門已久即經本院申飭禁約

近聞掌印司主相集流民杜跡潛逃不往載籍空
專利相應某行設官各地方官員採訪密查如逋耗
榜草湖偷改鑄電即時拆毀令將高王流民網緝捕
院先照單注重查復依律例速遣各官役准以捕獲每
條格論功眷地方軍民人等有能協力擒獲連賜每
獻一體給賞

義敷漏網越撫特降
手浪司在國初定流官張鴻官理甚未年久
坐累至庶基以都督代理後以沒功量授副長官
與事本非諸司士卒之任當之已今亦常有參政

物之功可垂論者深代相承。朝英。惟其特進
哥士。恩至渥矣。正德丙戌年王世謙入祖王達王
仲武。相繼以是舉。徵授民政省同向王廷等教授
有老學。每日幼力。不妄取。於率衆始居。於時
慕以內目余。官號曰五牌。地方唯難公務。錢糧而以
白頭翁。五牌。少卿。至仲武。官理向無異。是王世謙主
接官。升任刑部郎中。擢詹事府司馬。天討一陣。即有勦念。至五
典刑。其弟王世謙復有已亥袁海菲之請。在事。謂王
世謙。以士民名目與。你父兄往。免止。官白頭翁。五
爲推廣。朝廷好生之仁。仰贍罪人。不外。善推王

地方。不許干犯。自原官歲口五牌。如或侵奪。父兄
舊患。越分侵奪。被官。官歲口五牌。如或侵奪。父兄
畫。鄰鄉。勾肩搭水。不許。某道義。教條遵行。全今
凡其身。享多財之厚。已為。相法外之仁矣。向意
方家。准。禁。即。禁。爲。禁。所。禁。
該司道。勘定明台大宣。次。原題。奉。明正刑。奉。革
職。法。但藉因目之子孫。先以賄害。裕。部民起。革
之由原。有所自。而。老。鑿。之。文。器。代。告。老。金。等。之。聽。詔
相。從。遂。改。役。持。其。去。尚。許。之。地。比。與。先。年。王。世
謙。之。敢。於。糾。兵。令。其。日。署。司。有。請。印。今。因。目。子。參。

禁等已經頤退。既口五牌地方，從該府吏役所審計。
各立審長，追徵錢糧。以後王世麟子孫止於掌管白
頭五牌地方，自可永杜爭奪之端。伏乞勅下該府
并加查議。謂將王世麟等各犯据擬，尙存行臣
等遵照某。後王世麟准用舊官理白頭等五牌地方
其該司既口五牌地方與小廟土戶西徑屬府管領
每集選支棗木一名俱聽該府擬滿一處差派。休
該府布告用某各眾長惟督臣自選官上納。因日
名色恐行革退。其子孫雖滿等亦承父祖佃役不許
私庄田土。思者供租在官以爲公役。兼付官之而不許
復尋科官以後王世麟并其子孫敢毒有生端某占

飭口地方者定照先生題允事理勘究明白。永革世
農進印奏徵十牌地方俱歸該府征自管給如四
日子孫有敢生事擾告飭口夷民者即將原給凌官
田土盡行追奪另令部吏認佃從重究罪示懲庶統
取之法紀修明而克自可據其照分該之境土有一定

而夷部水保真矣。接壤華戎而荷公費僉有歲用乃銀收官明加指削凡倉廩司奉承過客交涉官之分外凌東屯頭甲首尚

留不得耕農宜禁。○一五所官吏受賄罰名自月
錢將食糧軍彩射混派免。并命丁迎送過客相解
軍徒人犯宜禁。○一禁給免。田項營軍任事常例
又占騎標馬標逃人情致罪。並捕宜禁。○一管
盜賊令奸狡捕軍任意拔壯指授。當公爲奇貨
衆所伍官役軍耕種私家田地反妨本業軍士以其
本官。嘗莫敢誰何。宜禁。○一審編銀差金天畢馬潛開
賄賂。見當差會量全物。許。即。撤家逆縣。設差
逋不完。歸逃承走多恨且禁。

吏治民瘼疏

公事郎元林

恤兵逃臣

兩廣云貴更迭土者悉謂之逃。兩廣真僑文物均中
土卒輒稍厚以故人多樂居之。惟是貴州僻在亥步
窮處。著來歲急僉徐為伍士人聞。今有投牒不
往者有既赴滇蜀見者臣請備言其艱辛之狀臣往
見都司一舉承雨京人也。是之為百官已食道兒又有
麻谷等州倚蔽荒蕪旱日寒涼而河山如用是愈晉
者文學事亦自名安。○一舉。蒙國事。○一舉。印旨
冤被誣去視諸臣禁可。○三三。三三。三三。三三。三三。
意曰。

里天子明是万里外。今倚藉臣因至此。臣叩头。古臣谓

北门大夫不免以之典故。今之所谓古臣。臣謂

衛經歷更日等官或陞或遷。宜以四川湖廣各等三司錄者。宜酌量其間除方面知府知州和縣外。如客

省人當之。蓋三省風氣接壤。視他省稍省。如或居官

拜職其陞遷際。他省量遷一年。庶幾兩處無不於

之選。選臣無向隅之泣。報信有不重者。未之聞也。

又惟官有大小固首方趾秉靈。念知恩大臣。無在

列東西廟幾數百人。有此難不能。才者有志。惟不

能梓形者。有而無人色者。千愁萬恨。目冥心中心

此为试读, 需要完整PDF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